

关于开展商业系统 2016 年度 基础管理检查的通知

各商业单位：

为加强商业系统基础管理工作，防范重点经营环节风险，经研究决定，于 2016 年 11 月-12 月围绕债权、资金收支、药房发展等重点开展基础管理检查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组

工作指导：李阳春

组长：袁永红

副组长：肖怡、陆晔、何云川

工作组成员：冯娟、黄星明、付萍、侯欣、雷兵及商业发展部与管理部相关人员（见附件 1：《2016 年基础管理现场检查分组表》）

二、检查时间：2016 年 11 月 14 日-12 月 16 日

三、重点检查项目及内容

1、外部应收账款对账确权、送货单及一年以上应收账款管理

2、大额资金收支及增值税进项发票日常管理

3、特殊商品目录检查、预付款管理及销售人员经济责任制

4、优化直营药房回填情况及加盟药房管理

5、廉洁自律、印章管理及药房津贴发放

6、2017 年经营计划摸底

（见附件 2：《重点检查项目及内容表》）

四、工作要求

1、该项工作由袁（永红）总牵头，商业管理部负责组织现场检查工作。

2、检查小组成员第一人为带队小组长，带队小组长负责组织联系本组成员开展检查工作。检查小组应本着客观、公正的态度开展工作，现场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向带队领导反馈，并于检查结束后与被检查单位进行现场沟通及拟写检查整改意见。

3、请各单位指定专人负责牵头开展自查整改工作，于2016年11月9日前将书面及电子版自查报告交商业管理部，并准备好相关资料，以便高效地完成检查与调研工作。带队小组应在检查完成3个工作日内完成检查总结及整改意见。

联系人：梁星，电话（传真）88393019，邮箱：taijiglb@126.com。

4、各单位根据工作组提出的书面整改意见制定整改措施，及时整改，并将整改结果书面报送商业管理部。

5、希各公司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检查项目组织开展自查及整改工作。工作组将对各单位的执行及整改情况进行通报。

附件：1、2016年基础管理现场检查分组表

2、重点检查项目及内容表

重庆太极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6年10月21日